

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7月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资料已以电子邮件、电话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各位董事对本次会议召开程序予以认可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纪晓文先生召集并主持，董事会秘书涂圆圆女士列席会议。经与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，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结合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。

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（2026年7月）》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情况：基于谨慎性原则，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2026年7月23日（星期四）14:30在北京市西城区藏家桥胡同19号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L031）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7 日